附件

深圳市法治政府建设指标体系听证报告

为广泛听取各方代表的意见，进一步增强政府工作透明度，提高科学决策水平，我局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于2021年12月13日下午15:00在深圳市福田区景田路72号天平大厦21楼会议室举行深圳市法治政府建设指标体系听证会，现将听证会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听证会基本情况

（一）听证事项

本次听证事项为《深圳市法治政府建设指标体系（征求意见稿）》。

（二）听证会组织形式

本次听证会采用现场听证的形式公开进行。

（三）听证会举行情况

2021年11月11号，我局在门户网站发布听证会公告，公布了听证会议题、听证会时间及地点、听证参加人产生方式以及其他事项，并附征求意见稿等听证会相关材料供公众下载。

2021年11月23日，我局在门户网站发布听证会有关事项公告，包括听证会参加人员名单、听证内容和交通指引等。

2021年12月13日15时至17时30分，深圳市法治政府建设指标体系听证会在深圳市福田区景田路72号天平大厦21楼会议室公开举行。

（四）听证参加人员基本情况

本次听证参加人应到8人，实际到会8人，包括律师代表、企业管理者代表、媒体工作者代表、法学生代表、市民代表，参会人员具有一定的广泛性和代表性。他们分别是**律师代表：**赖干希、钟兴萍；**企业管理者代表：**林焕新；**媒体工作者代表：**张玮玮；**法学生代表：**黎艳华；**市民代表：**罗典、高灵灵、袁丽丽。

听证主持人由我局立法和规范性文件审查二处副处长覃保珍担任，听证陈述人由我局法治调研督察处副处长丁明方、我局法治调研督察处工作人员张洁卿和中国政法大学课题组成员陈甲东担任，听证书记员由我局行政复议处工作人员徐君担任。此次听证会另有1名旁听人员参加。

二、听证参加人主要意见和建议情况

按照听证会的议程和程序，8位听证参加人先后就征求意见稿提问，并充分发表意见，提出了11条建议，现归纳如下：

（一）关于增强人民法治素养：建议进一步营造群众喜闻乐见的普法场景，针对不同的职业类型和生活场景，设计形象生动、实用易懂的普法宣传，丰富普法形式。

（二）关于政务公开：建议增强法规政策征求意见稿的普及性和可得性，丰富公开征求意见形式，确保市民意见征集。

（三）关于国际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建议在营商环境平台建设和制度设施建设中更多听取专业服务机构意见，促进政策落地落实。

（四）关于行政执法法治化：建议进一步提升政府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加强行政执法的法律素养，以切实可行的措施规范行政执法人员的执法行为。

（五）关于法律顾问制度：**一是**建议进一步发挥法律顾问在法治政府建设中的参谋决策作用，推进法律专业人士参与决策、协助执法，对重大执法案件进行法律风险审核。**二是**建议加强法律顾问专业水平，做好专业审查与对口审查，聘用期间做好考核管理，避免流于形式。**三是**建议进一步强化法治政府建设监督机制和问责机制，保障权责对应。

（六）关于政府立法和行政规范性文件法治化：建议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评估和清理实效，对规范性文件有效性进行监督。

（七）关于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建设：建议明确宪法作为行政决策、行政管理和行政监督的重要标尺，将宪法置于民法典之前。

（八）关于企业合规建设：**一是**建议加强中小企业参与合规建设的保障和激励机制建设；**二是**建议加强企业合规理念和措施的宣传和指引，加强政策支持、资金扶持和激励机制建设。

三、听证意见采纳情况

根据《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市县法治政府建设示范指标体系（2021年版）》《法治中国建设规划(2020－2025年)》《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综合改革试点实施方案(2020－2025年)》《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综合改革试点首批授权事项清单》《法治广东建设规划（2021-2025年）》《深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政策要求，结合我市实际情况，陈述人对听证参加人的意见和建议进行了研究和回应，取得了听证参加人的理解和支持，详见报告附件《听证会会议记录》。

四、听证结论

听证参加人就《深圳市法治政府建设指标体系（征求意见稿）》发表了意见，阐明了理由，他们一致认为，本次听证会准备充分、资料完备、内容公开透明、程序合规合法，同时对征求意见稿提出了相关意见和建议。我局对意见和建议进行了研究，吸收其中合理的意见和建议，将进一步优化深圳市法治政府建设指标体系修订工作。本次听证会达到了预期效果。

专此报告。

附件：听证会会议记录

 深圳市司法局

 2021年12月16日